证券代码: 873145

证券简称: 名城苏州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苏州名城信息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5月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4年4月25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 宋润恒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名城信息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苏州名城信息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财务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司管理层经过细致、

认真的分析公司利润情况,拟对 2023 年利润进行分配,请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8)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拟提名原二届监事会成员宋润恒、张成偕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另外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二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止。

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监事适当人选。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名城信息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苏州名城信息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5月8日